

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特别提示

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关于深化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拟在创业板上市。本次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均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上电子平台进行。关于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深交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电子化实施细则》(2009年修订)。本次发行新增了推荐询价对象、网下摇号配售、估值与报价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内容。请询价对象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认真阅读本公告。

重要提示

1、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通信”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1,7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225号文核准。发行人的股票代码为300299,该代码同时适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网下发行占本次最终发行数量的19.94%,即339万股;网上发行数量为本次发行最终数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通过深交所的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3、本次发行的网下网上申购日期为T日(2012年3月8日),参与申购的投资者须为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相关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醒投资者申购前确认是否具备创业板投资资格。

4、保荐人(主承销商)将T日(2012年3月5日)T-3日(2012年3月5日T-3日),组织本次发行的路演推介和初步询价。只有符合要求的询价对象及配售对象方可参加路演推介、路演推介的具体安排见本公告“二、网下推介的具体安排”,有意参加初步询价和推介的询价对象及配售对象可以自主选择在北京、上海和深圳参加现场推介会。

5、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询价对象为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中界定的询价对象条件,且已在本公司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登记备案的机构,包括国元证券自主推荐且已向协会报备的18名推荐类询价对象。

6、上述询价对象于初步询价截止日2012年3月5日T-3日12:00前已完成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配售对象方可参与本次初步询价。与发行人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有实际控制关系或与其关联的询价对象及与其管理的配售对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但未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7、本次询价以配售对象为报价单位,采取价格与申购数量同时申报的方式进行,每个配售对象可申报3档价格,申报价格的最小变动单位为0.01元。配售对象的最低申购数量和申报数量变动最小单位即“申购单位”均设置为113万股,即配售对象的每档申报数量必须是113万股的整数倍,且每个配售对象的累计申购数量不得超过339万股。配售对象自主决定是否参与初步询价,由询价对象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统一申报,询价对象应按规定的初步询价,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有效募集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同时确定可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名单。

9、发行价格确定后,报价不低于发行价格的配售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但报价低于发行价格的配售对象不得参与本次网下申购。初步询价中提交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需与网下申购时,须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有效报价对应的申购数量的乘积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未能在规定的时限内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违约情况将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10、若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进行配售。本次摇号采用按申购单位113万股配号的方法,主承销商将按配售对象的有效报价对应的申购量进行配号,每一申购单位获配一个编号,最终将摇出3个号码,每个号码可获配113万股股票。

11、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报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能参与网上发行。若配售对象同时参与网下发行

证券代码:000594 证券简称:国恒铁路 公告编号:2012-021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恒铁路”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2年2月28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月21日以专人通知或书面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三人(独立董事三人),实际参与表决三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蔡文杰、周静波、蒋晖、宋金球、李书峰和赫国胜、杨德勇出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文杰主持,经充分讨论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同意将江西国恒铁路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南昌洪都大道支行申请银行融资人民币壹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壹年。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本公司董事会授权蒋晖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担保事宜,并签署合同及其他有关文件。授权期限为六个月。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以上决议经本公司全体董事表决通过,本决议自作出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594 证券简称:国恒铁路 公告编号:2012-022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子公司向江西国恒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国恒”)于2012年1月6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因江西国恒业务发展需要,与长沙安为实业有限公司签署了总金额人民币柒仟叁佰捌拾万元的借款合同,同意江西国恒向中国工商银行南昌洪都大道支行申请银行融资人民币壹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壹年。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本公司董事会授权蒋晖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担保事宜,并签署合同及其他有关文件。

授权期限为六个月。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以上决议经本公司全体董事表决通过,本决议自作出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594 证券简称:国恒铁路 公告编号:2012-023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子公司向江西国恒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国恒”)于2012年1月6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因江西国恒业务发展需要,与长沙安为实业有限公司签署了总金额人民币柒仟叁佰捌拾万元的借款合同,同意江西国恒向中国工商银行南昌洪都大道支行申请银行融资人民币壹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壹年。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本公司董事会授权蒋晖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担保事宜,并签署合同及其他有关文件。

授权期限为六个月。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以上决议经本公司全体董事表决通过,本决议自作出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594 证券简称:国恒铁路 公告编号:2012-024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子公司向江西国恒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国恒”)于2012年1月6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因江西国恒业务发展需要,与长沙安为实业有限公司签署了总金额人民币柒仟叁佰捌拾万元的借款合同,同意江西国恒向中国工商银行南昌洪都大道支行申请银行融资人民币壹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壹年。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本公司董事会授权蒋晖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担保事宜,并签署合同及其他有关文件。

授权期限为六个月。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以上决议经本公司全体董事表决通过,本决议自作出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594 证券简称:国恒铁路 公告编号:2012-025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子公司向江西国恒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国恒”)于2012年1月6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因江西国恒业务发展需要,与长沙安为实业有限公司签署了总金额人民币柒仟叁佰捌拾万元的借款合同,同意江西国恒向中国工商银行南昌洪都大道支行申请银行融资人民币壹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壹年。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本公司董事会授权蒋晖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担保事宜,并签署合同及其他有关文件。

授权期限为六个月。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以上决议经本公司全体董事表决通过,本决议自作出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594 证券简称:国恒铁路 公告编号:2012-026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子公司向江西国恒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国恒”)于2012年1月6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因江西国恒业务发展需要,与长沙安为实业有限公司签署了总金额人民币柒仟叁佰捌拾万元的借款合同,同意江西国恒向中国工商银行南昌洪都大道支行申请银行融资人民币壹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壹年。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本公司董事会授权蒋晖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担保事宜,并签署合同及其他有关文件。

授权期限为六个月。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以上决议经本公司全体董事表决通过,本决议自作出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594 证券简称:国恒铁路 公告编号:2012-027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子公司向江西国恒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国恒”)于2012年1月6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因江西国恒业务发展需要,与长沙安为实业有限公司签署了总金额人民币柒仟叁佰捌拾万元的借款合同,同意江西国恒向中国工商银行南昌洪都大道支行申请银行融资人民币壹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壹年。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本公司董事会授权蒋晖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担保事宜,并签署合同及其他有关文件。

授权期限为六个月。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以上决议经本公司全体董事表决通过,本决议自作出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594 证券简称:国恒铁路 公告编号:2012-028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子公司向江西国恒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国恒”)于2012年1月6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因江西国恒业务发展需要,与长沙安为实业有限公司签署了总金额人民币柒仟叁佰捌拾万元的借款合同,同意江西国恒向中国工商银行南昌洪都大道支行申请银行融资人民币壹亿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壹年。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本公司董事会授权蒋晖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担保事宜,并签署合同及其他有关文件。

授权期限为六个月。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以上决议经本公司全体董事表决通过,本决议自作出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赞同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